

# 雲林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獎勵辦法 草案總說明

為獎勵雲林縣具有特殊表現資賦優異學生，爰依特殊教育法第四十三條規定，擬具雲林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獎勵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草案，共七條，其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辦法之訂定依據(草案第一條)。
- 二、本辦法之適用對象(草案第二條)。
- 三、本辦法之申請條件(草案第三條)。
- 四、本辦法之獎勵次數與金額(草案第四條)。
- 五、本辦法之申請程序(草案第五條)。
- 六、本辦法之獎勵金追繳方式(草案第六條)。
- 七、本辦法之施行日期(草案第七條)。